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月17日发布的《关于基金托管人、基金服务机构的变更公告》，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换股吸收合并交割日起，合并后国泰君安将承继及承接海通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1、海通证券在合并交割日前已经签署且在交割日后仍然有效的法律文件，其所有法律权利义务将由国泰君安承继。同时，国泰君安将于近期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并将以新公司名称开展业务与管理活动。国泰君安更名之前签署的法律文件，将继续履行。

2、海通证券提供的托管、运营外包服务将由国泰君安继续履行。

(1) 原海通证券托管的所有公募基金、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为免疑义,包括所有尚未清盘完毕的产品)之托管人将自合并交割日起变更为国泰君安。国泰君安将全面承继海通证券作为产品托管人于所有公募基金、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之产品合同、托管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确保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的托管服务无缝衔接;

(2) 国泰君安将自合并交割日起承继海通证券作为基金服务机构于相关基金服务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继续为相关机构提供专业、高效的基金服务。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

关基金业务具体安排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为准，请投资人知悉。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tja.com

客服电话：95521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htsec.com

客服电话：95553

3、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ib-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00-95561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8日